

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市委党史研究室(市地方志办)举办专题学习班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服务全市高质量发展

■记者 邓海菲

本报讯 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推动史志工作服务中心大局、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人民群众,把党员干部的思想、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市委统一部署上来,2月24日,市委党史研究室(市地方志办)举办茂名市党史和地方志系统专题学习班。市委党史研究室(市地方志办)主任、机关支部书记朱雄文为在场党员干部职工工作专题讲课。

朱雄文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服

务全市高质量发展》为题,带领大家回顾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并紧扣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广阔的历史视野结合时事热点,重点围绕“党的建设和伟大工程概念的由来与发展”“党的建设的内容、作用以及重要意义”“党建与党史的关系”“党建引领史志工作高质量发展”四个方面进行全面系统的解读。宣讲内容丰富、主题鲜明、重点突出、发人深思,既有理论高度又有事例说明,让大家深受启发、倍感振奋。

朱雄文强调,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全

市史志工作者要先学一步、学深一层,深刻领会报告的丰富内涵,准确把握报告的精神实质,坚决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忠实践行者。要坚持党建引领,构筑大史志工作格局;要强化党史研究,为资政育人提供鲜活资源;要围绕中心大局,搞好资政、服务经济社会;要服务社会群众,让党史宣教飞进寻常百姓家。

通过本次学习,大家纷纷表示,要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激发出的热情和干劲,转化为做好史志工作的强大动力,努力为茂名高质量发展贡献史志智慧和力量。

市发展改革局召开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学习会

以自我革命精神开创发展改革工作新局面

■记者 梁雪玲

本报讯 昨日下午,市发展改革局召开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学习会(如图本

报记者 闵灿 摄),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全体干部职工参加会议。

该局相关领导以“关于自我革命的学习与思考”为主题,围绕关于自我革命的提出、关于自我革命的内涵、关于自我革命的意义等内容,对党的二十大精神进行了宣讲和阐释。

会议指出,党的二十大报告把党的自我革命提到一个新的高度,强调以党的自

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实现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升。

会议强调,发改部门要深刻领会党的自我革命的重大意义,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断深化“党建+”品牌创建活动,实现党建工作与发改重点工作相互融合、统筹推进、协调发展。要敢于改革创新,努力在经济统筹、投资加速、项目建设、粮食能源安全、营商环境提升等工作中体现发改部门担当。要大力弘扬自我革命精神,坚持提升自我、完善自我,当好茂名高质量发展的“三部一机”(统筹部、设计部、指挥部和发动机),以强烈的自我革命精神奋力开创发展改革工作新局面。



茂名市东湾学校开展“书艺流韵 墨香润心” 教室外墙评选活动 展板报风采 促文明校园



东湾学校师生参观墨香润心文化墙。茂名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李颜东 摄

精神文明创建

■记者 邓海菲 通讯员 简嘉苗

本报讯 为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一步推进文明校园创建和班级文化建设,茂名市东湾学校近期开展第三届书艺节“书艺流韵 墨香润心”教室外墙评选活动。记者在校园看到,各班师生通过绘画、书写、手工等方式,或将“创建文明城市,共建美好校园”的构想绘写于手抄报上,或将安全教育画成深受学生喜爱的漫画,或把爱国爱党的诗句名言誊写在书法纸上,还有那一张张展现班队活动风采的照片……丰富多彩的形式渗透着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将一颗颗向党的童心展现在教室外墙,将一份份安全叮咛融于字画,让传统文化为班级文化建设增加了一道风景,让爱国教育为文明校园建设更添一份力量。

据了解,学校从版头设计、内容筛选等方面对各班本学期教室外墙作品进行了评比,最终,20个班级脱颖而出获得特等奖。茂名市东湾学校党支部书记、校长卢春年告诉记者,此次教室外墙评选活动是学校开展文明校园创建系列

活动之一,目的是为了通过这个平台,营造积极向上、文明和谐的校园文化氛围,让孩子们不但可以展示自己的作品,而且在学习别人优秀的作品中受到教育的同时,也受到文化的熏陶,不断提升自我,从小做一个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新时代少年。

文明是一座城市的底色,创建文明城市是一项民生工程、幸福工程。学校是精神文明建设的主阵地,是文明践行的重要阵地。近年来,茂名市东湾学校紧紧围绕立德树根本任务,以文明校园创建为抓手,每学期根据爱国精神、节日内涵、安全重点、艺术特色开展主题丰富的黑板报评比活动,如爱国爱党主义教育系列的“童心向党,争做新时代好少年”“喜迎二十大,永远跟党走”黑板报,以安全教育为重点主题的“防溺水安全教育”“防欺凌专题教育”“防疫知识人人学”黑板报,还有体现学校艺术特色的班级书法绘画展等等,以评促校园文化建设,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环境,彰显家校同心、同创文明校园的决心,有力助推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扫一扫
更精彩

值班主任：余虞虹 谭宜怡 责编、版式：谭伟凤 吴坤成 钟岳霖

健康茂名

全力满足群众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需求

《茂名市医疗机构设置规划(2021-2025)》政策解读

茂名市卫生健康局印发了《茂名市医疗机构设置规划(2021-2025)》(以下简称《医疗机构设置规划》),该政策的顺利实施,有助于进一步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实现医疗服务体系的协调发展,不断提高医疗资源整体效能,全面增强医疗服务能力。

一、医疗机构设置规划背景和意义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建设“卫生强市、健康茂名”工作目标,进一步促进医疗卫生资源优化配置,补短板、转模式、增效能,实现城乡医疗服务体系协调发展,科学编制印发《茂名市医疗机构设置规划(2021-2025)》意义重大。

根据《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指导原则(2021-2025年)》《“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健康广东2030”规划》《广东省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十四五”规划》《广东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及《茂名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远景目标纲要》《茂名市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茂名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5)》等文件精神,不断加强医疗卫生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完善医疗卫生体系,全面增强医疗服务能力,有效提升医疗服务公平性与可及性,结合我市现有医疗资源现状,制定本规划。

二、医疗机构设置规划的基本原则

(一)坚持需求导向原则。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人民群众就医需求为导向,围绕新时期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增加医疗资源,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实现医疗机构高质量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医疗服务需求。

(二)坚持区域统筹规划原则。通过统筹医疗资源总量、结构、布局,补短板、强弱项,完善城乡医疗服务体系,提高医疗资源整体效能,合理配置区域综合和专科医疗资源。

(三)坚持科学布局原则。明确和落实各级各类医疗机构的功能和任务,根据人口数量、分布、年龄结构以及交通条件、诊疗需求等,实行中心控制、周边发展,合理配置各区域医疗机构数量。

(四)坚持协同创新原则。合理规划发展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和县域医共体,充分发挥信息化的支撑作用,加强医防融合、平急结合、医养结合,推动区域医疗资源融合共享。

(五)坚持中西医并重原则。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保障中医、中西医结合、少数民族医医疗机构的合理布局和资源配

三、医疗机构设置规划的总体目标

(一)总体目标

以本市城乡和周边地区居民医疗服务需求为依据,以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为落脚点,实现医疗服务体系的协调发展,医疗服务能力全面增强、医疗服务公平性与可及性有效提升。

1.增加医疗资源供给。“十四五”期间,规划全市床位达到5.59万张左右;同时,促进医疗服务供给与群众医疗需求相适应。

2.建立整合型医疗服务体系。继续完善我市的医疗服务体系架构,到2025年,建立健全与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相适应、与居民健康需求相匹配的整合型医疗服务体系,全市医疗服务体系运转效率明显提高。

3.提升整体医疗技术水平。全面加强医学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区域医疗中心服务能力建设,着力提高疑难疾病和危急重症的诊疗水平,根据群众医疗服务需求,强力推进优势重点医学学科建设。

(二)具体目标

设定每千人口拥有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每千常住人口注册护士数、每千常住人口拥有药师(士)数、每千常住人口公共卫生专业人员数、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医护比等医疗资源2025年的预

期性指标。

四、医疗机构设置规划的实施策略

(一)推进医疗卫生重大项目建设,优化医疗资源配置。推进“十四五”期间规划建设项目,引导卫生资源向基层、薄弱区域、薄弱领域倾斜发展,提高医疗资源利用率,降低医疗服务成本,进一步优化医疗资源配置。

(二)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加强人才培养,实行科技兴医战略,建立健全各类医疗卫生技术人员的培训制度,完善全科医师任职资格制度,健全农村卫生人员在岗培训制度,促进乡村医生执业规范化。

(三)完善多元化办医格局。加大政策支持,在平等、公开、规范、有序的基础上,大力促进民营医疗机构发展,鼓励民营医疗机构举办高水平三级医院和专科医院,形成公立和非公立医疗机构协同发展、竞争互补的良性发展格局。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协调,落实各级责任

1.将加强我市医疗服务体系建设作为民生工程来抓,将本规划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为落实本规划提供配套支持政策。

2.要合理划分各级政府投入责任,为本规划的实施提供财力保障,合理安排用地供给,优先保障规划中的医疗机构用地。

(二)严格规划实施,做好监测评价

1.加强医疗机构设置规划实施过程中法律和舆论监督,保障规划的执行和实施,提高规划的权威性和实施的强制力与约束力。

2.建立科学有效的预测及监督制度,定期发布预测和监测报告。在规划中期,对规划执行情况进行评价,研究解决规划执行中的困难和问题,按照一定的审批程序,对本规划进行调整;在规划末期,总结本规划实施情况,为制定下期规划打好基础。

(市卫健局供稿)

茂名市医疗机构设置规划(2021-2025)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2020年	2025年	指标属性
医疗资源	1	每千人口拥有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张)	5.98	8.41	预期性
	2	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2.24	2.55	预期性
		其中:每千人口拥有中医类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0.37	0.62	预期性
	3	每千常住人口注册护士数(人)	2.6	3.45	预期性
	4	每千常住人口拥有药师(士)数(人)	0.27	0.54	预期性
	5	每千常住人口公共卫生专业人员数(人)	0.8	增长30%	预期性
	6	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人)	3.93	4	预期性
	7	医护比	1:1.16	1:1.25	预期性